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贺江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惠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子辉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971,641,395.00	25,740,009,334.00	0.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9,285,931,267.00	9,175,655,893.00	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6	2.73	1.10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4,729,914.00		70.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2		70.45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278,727.00	110,278,727.00	21.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1.19	增加0.1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	1.20	增加0.2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449
所得税影响额	16,1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58
合计	-36,911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3,17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公司	1,161,000,031	人民币普通股 1,161,000,03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685,738,498	境外上市外资股 685,738,498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000,00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73,573,353	人民币普通股 73,573,353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14,009,294	人民币普通股 14,009,29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12,899,917	人民币普通股 12,899,917
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0
张小霞	5,563,011	人民币普通股 5,563,011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44,732	人民币普通股 3,944,732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联合发出的2009年第63号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辰实业集团公司持有的150,000,000股股份目前处于冻结状态。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1年3月31日	2011年1月1日	增减额	增减率%	主要原因
长期股权投资	313	659	-346	-52.50	主要由于合营企业北京北辰嘉权时代名门商业有限公司经营亏损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损失所致。
应付利息	16,263	11,218	5,045	44.97	主要由于计提公司债券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000	28,800	78,200	271.53	主要由于偿还到期借款以及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2011年1-3月	2010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率%	
销售费用	5,175	3,949	1,226	31.05	主要由于新项目投入经营相应的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46	-547	201	36.75	主要由于合营企业北京北辰嘉权时代名门商业有限公司经营亏损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2,457	4,744	-2,287	-48.21	主要由于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257	4,427	-3,170	-71.61	主要由于本期子公司兴荣基的房地产销售利润下降69.6%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73	43,105	30,368	70.45	主要由于本期收入增加以及收到售房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8	-12,507	1,419	11.35	主要由于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0	19,316	-29,476	-152.60	主要由于本期借款规模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公司2010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3,367,0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20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需在2011年6月1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江川
201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1-006
债券代码：122013　债券简称：08北辰债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1年4月21日（星期四）上午9点30分于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汇欣大厦A座110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贺江川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认真审议研究，董事会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批准公司二零一一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授权公司秘书将公司二零一一年第一季度报告最后定稿并分别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并于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刊登于指定的报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公司网站。

三、批准公司《2011年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11-02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曾南先生、财务总监罗友明先生以及财务机构负责人黄燕兵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13,640,128,781	12,469,619,167	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804,105,700	6,384,871,209	6.57%
股本(股)	2,076,143,060	2,076,721,060	-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8	3.07	6.8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2,095,159,077	1,556,783,199	3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5,307,904	299,246,474	3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8,163,940	204,265,631	99.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17	17.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4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4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0%	5.47%	增加0.8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7%	5.08%	增加0.89个百分点

注：上表中，上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已按最新的股份数做了相应调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7,0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776,7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63,509
所得税影响额	-3,817,2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02,589
合计	21,967,477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7,492(其中：A股股东171,936户；B股股东45,556户)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75,167,934	人民币普通股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67,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65,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0,0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360,535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643,049	人民币普通股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20,758,773	境内上市外资股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4,39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9,476,086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注释	2011年3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1)	121,911	78,748	43,163	55%
应收账款	(2)	44,288	24,220	20,068	83%
其他应收款	(3)	9,017	6,662	2,355	35%
在建工程	(4)	116,946	78,608	38,338	49%
开发支出	(5)	604	314	290	92%
短期借款	(6)	133,747	87,713	46,034	52%
应付职工薪酬	(7)	7,633	18,700	(11,067)	(59%)
应付利息	(8)	5,207	2,459	2,748	112%
其他应付款	(9)	21,873	16,139	5,734	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	15,161	7,569	7,592	1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	23,606	17,354	6,252	36%
	注释	2011年1-3月	2010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12)	209,516	155,678	53,838	35%
营业成本	(13)	133,599	99,293	34,306	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	1,002	117	885	756%
资产减值损失	(15)	400	224	176	79%
投资收益	(16)	0	906	(906)	(100%)
营业外收入	(17)	2,719	1,650	1,069	65%
营业外支出	(18)	30	142	(112)	(79%)
所得税费用	(19)	9,217	6,118	3,099	51%

注释：

1.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本集团销售收入增长。

3.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款、支付押金增加所致。

4.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本集团在建项目本季度按计划进行工程建设投入所致。

5.开发支出增加主要系部分研发项目的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根据会计准则在报表中列示为开发支出。

6.短期借款增加主要系增加了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本集团本季度支付了归属于上年度的管理层奖励基金和员工年终奖所致。

8.应付利息增加主要系本集团计提应付债券利息尚未到期支付所致。

9. 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系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权应支付的款项所致。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本集团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1.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收到政府无息贷款所致。

12.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本集团本期销量增加以及部份产品的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上升所致。

13.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营业规模较上年同期扩大所致。

14.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主要系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

15.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去年同期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以及本报告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增加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16.投资收益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收益而本季度无。

17.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的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18.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系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19.所得税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税前利润增加和企业所得税税率上升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同州机顶盒

①公司于2009年8月11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交互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970万元人民币。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尚未支付货款。

②公司于2009年11月2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938万元人民币。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1万台的货款，按95%比例支付，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③公司于2009年11月3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2,814万元人民币。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④公司于2009年12月8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3万台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2,814万元人民币。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⑤公司于2010年2月26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分两份签订，总金额为1,788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⑥公司于2010年6月2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1,495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⑦公司于2010年6月13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1,794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⑧公司于2010年7月13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897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⑨公司于2010年8月24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897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截止目前已支付到货机顶盒的95%货款，剩余货款未支付。

⑩公司于2010年12月9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1,794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截止目前已支付到货机顶盒的95%货款，剩余货款未支付。

⑪公司于2011年2月24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897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截止目前尚未支付货款。

2.茁壮数字机顶盒中间件系统合同

公司于2005年2月5日与深圳市茁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数字电视信息广播软件许可合同，因涉及机顶盒实际使用数量本确定的问题，本合同没有设定合同总价。到目前为止，公司实际机顶盒采购量已经超过100万台，公司已向深圳市茁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支付了18,639,210元。

3.网络存播系统

公司于2008年4月8日向上海智强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了一套网络存播平台，合同总价为1,100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截至目前已支付了95%款项。

4.CDN交换网络设备

公司于2009年1月2日向深圳市康帕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了一批CDN交换网络设备，合同总价为670.09万元人名币，截至目前已支付了95%款项。

5.MOTO CMTS设备

公司于2010年8月17日与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CMTS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599.34万元，截至目前已支付了30%货款。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原非流通股股东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以及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于2006年5月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截至2009年6月，持股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已全部解禁。其中，原非流通股股东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以及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均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国际")全资附属公司。2009年7月9日深圳国际召开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以不低于人民币8.5元的价格出售深圳国际持有"南玻A"股份。深圳国际承诺在实施减持计划时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1月1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Acru Asset Management、Kim Eng Securities(H.K.)Ltd	介绍公司已披露的生产经营情况，并提供南玻集团2009年报参考。
2011年1月2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台湾永丰金证券	介绍公司已披露的生产经营情况。
2011年2月2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CLSA limited	介绍公司已披露的生产经营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11-023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4月21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4月11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南玻集团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南玻集团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详见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全文。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此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南玻集团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宜昌多晶硅生产线精馏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鉴于冷氢化技术改造与精馏系统技术改造相结合，才能获得降低物耗、电耗、蒸汽消耗的理想结果。因此，董事会同意对多晶硅生产线同步实施精馏系统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总额66,751万元，计划于2012年12月进入商业运营。冷氢化及精馏系统技改项目完成后，可将副产物四氯化硅全部转化为三氯氢硅原料，大幅降低物料消耗、电耗、蒸汽消耗，同时提升三氯氢硅精馏量，在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将使多晶硅产能进一步提升，对公司提升市场竞争力具有重大意义。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11-024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1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为保证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分别为控股子公司东莞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天津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河源南玻光伏封装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合计等值约8,000万元人民币及3,400万美元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其中，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了70%，其相关担保事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止目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担保余额为77,141万元人民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均为南玻集团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东莞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李卫南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太阳能超白玻璃、优质超白压花玻璃等特种玻璃。

截止2010年底，公司资产总额9.33亿元、负债总额4.25亿元、净资产5.08亿元；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2.64亿元。

2.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柯汉奇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截止2010年底，公司资产总额6.51亿元、负债总额3.71亿元、净资产2.80亿元；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0.58亿元。

3.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吴国斌

注册资本：24,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环保节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等各种特种玻璃。

截止2010年底，公司资产总额10.00亿元、负债总额6.69亿元、净资产3.31亿元；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0.57亿元。

4.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张凡

注册资本：26,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浮法玻璃产品。

截止2010年底，公司资产总额8.54亿元、负债总额4.43亿元、净资产4.11亿元；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1.07亿元。

5.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张凡

注册资本：4,806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超薄玻璃、着色玻璃、安全玻璃等各种特种玻璃。

截止2010年底，公司资产总额8.53亿元、负债总额3.08亿元、净资产5.45亿元；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1.90亿元。

7.天津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吴国斌

注册资本：17,8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环保节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等各种特种玻璃。

截止2010年底，公司资产总额4.71亿元、负债总额2.04亿元、净资产2.67亿元；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0.20亿元。

8.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吴国斌

注册资本：12,8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环保节能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等各种特种玻璃。

截止2010年底，公司资产总额5.50亿元、负债总额3.13亿元、净资产2.37亿元；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0.91亿元。

9.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75%

法定代表人：张凡

注册资本：24,66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浮法玻璃产品及玻璃深加工。

截止2010年底，公司资产总额16.77亿元、负债总额9.00亿元、净资产7.77亿元；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4.45亿元。

10.河源南玻光伏封装材料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75%

法定代表人：张凡

注册资本：3,300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光伏封装材料。

截至目前，该公司尚处于筹建期。

11.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65.45%

法定代表人：柯汉奇

注册资本：900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显示器件产品。

截止2010年底，公司资产总额3.89亿元、负债总额1.86亿元、净资产2.03亿元；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0.66亿元。

12.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65.45%

法定代表人：柯汉奇

注册资本：1,780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导电膜玻璃产品。

截止2010年底，公司资产总额6.45亿元、负债总额4.62亿元、净资产1.83亿元；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0.10亿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为控股子公司东莞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在花旗银行等值均为2,000万美元、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天津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在花旗银行等值均为1,500万美元、以及河源南玻光伏封装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在花旗银行等值均为1,000万美元，且上述十二家控股子公司最高共用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均为1年；

2.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在南洋商业银行等值8,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期限2年；

3.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在南洋商业银行等值400万美元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期限2年。

4.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河源南玻光伏封装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已按照相应持股比例向南玻集团提供了反担保。

其中，由于深圳南玻伟光导电膜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了70%，其相关担保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以上各被担保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上述担保符合南玻集团整体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目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担保余额为77,141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截止2010年底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12.08%，占总资产的6.19%。

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1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威大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祝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祝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8,042,668.43	396,413,637.23	8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635,550,384.37	204,899,033.70	21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94	2.56	132.03%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619,546.32		456.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4		366.66%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6,761,006.62	44,969,002.36	13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78,350.67	399,145.49	1,37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	0.005	1,2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	0.005	1,2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	0.26%	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	0.27%	1.4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34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何雪萍	1,2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合程(北京)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69,700	人民币普通股
严浩	274,349	人民币普通股
丁永刚	2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洁萍	242,61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金门营销有限公司	164,981	人民币普通股
陕西枣园油脂储备库有限公司	164,600	人民币普通股
彭远江	1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胡愈强	123,9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树真	120,475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龙口市广源贸易有限公司	0	0	42,624,000	42,624,000	上市承诺	2014-02-15
万丰兴业有限公司	0	0	28,304,000	28,304,000	上市承诺	2012-02-15
龙口市翔宇经贸有限公司	0	0	4,904,000	4,904,000	上市承诺	2012-02-15
龙口市广源果品有限责任公司	0	0	4,168,000	4,168,000	上市承诺	2014-02-15
嘉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0	0	900,000	900,000	网下配售	2011-05-15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	0	900,000	900,000	网下配售	2011-05-1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900,000	900,000	网下配售	2011-05-15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900,000	900,000	网下配售	2011-05-1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900,000	900,000	网下配售	2011-05-15
中国农业银行-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	0	900,000	900,000	网下配售	2011-05-15
合计	0	0	85,400,000	85,400,000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31811.63万元，较期初增加1448%，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2、应收帐款期末余额5880.58万元，较期初增加56%，主要原因